

檔 號：

保存期限：

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2-
2號10樓

傳真：02-23975565

承辦人：牛大維

電話：02-23979298轉513

E-Mail：swallow@cp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局考字第0970064151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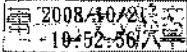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（請至行政院人事行政局附件下載區下載 <http://serv-out.cpa.gov.tw/od/>）（097Y0D015675-01.doc）

主旨：為利消費及提升公務人員人文素養，惠請於97年11月3日前，依附表格式，研提可增列為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之商店資料，俾向相關主管機關建議，請 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、省市政府、省諮議會、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

097/10/21 11:13 人事處



0970350904 有附件



0970064151

3